正本

檔　　號：
保存年限：

國立基隆高級中學　公告

受文者：本校教師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2月21日
發文字號：基中人字第1140700045號
附件：簽-資深優良教師.pdf

主旨：公告辦理教育部114年資深優良教師初審合格獎勵名單一份，倘有重複或遺漏情形者，請逕洽本校人事室辦理更正。

依據：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14年2月11日臺教國署人字第1140012274號函及「各級學校資深優良教師獎勵要點」辦理。

公告事項：

一、114年資深優良教師獎勵，年資計算至本(114)年7月31日止連續實際從事教學工作屆滿40、30、20、10年成績優良者。

二、經本校初審獎勵名單如下：

(一)屆滿30年：王◯中教師、蟻◯慧教師。

(二)屆滿20年：周◯弘教師、陳◯瑾教師、鄭◯慕教師、吳◯明教師。

(三)屆滿10年：張◯綺教師。

三、上開名單如有重複申請或遺漏，請於本年3月7日(星期五)中午12時前至本校人事室更正，俾利辦理後續相關事宜。

四、又依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函示，報送後發現漏報情形，不受理當年度申請補辦。

正本：本校教師
副本：本校人事室

校長 鍾定光